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六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公告》《關於子公司減資的公告》及《2026 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趙桂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6 年 8 月 25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湘文先生、姚海先生和金貞媛女士；非執行董事侯聖海先生、陳雲江先生、伍燕凌女士和張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繆軍先生、徐華翔先生和顏延先生。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57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 深高 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 深高 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 深高 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 深高 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 深高 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非执行董事侯圣海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已委托执行董事金贞媛代为出席并表决。非执行董事张坚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已委托非执行董事伍燕凌代为出席并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本集团”、“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及会议补充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6年8月11日及8月21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6年8月18日。

(三)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举行。

(四)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4人，以委托方式出席董事2人。

(五)由于本公司董事长暂时空缺，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执行董事兼总裁廖湘文主持，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要求及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清查和分析结果，对集团附属公司账面资产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人民币 5,441 万元，主要对南京风电和新能源业务的账面合同资产及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公允客观地反映本集团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

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通过。

2、审议通过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报告全文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专项报告全文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高速集团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集团高管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廖湘文、姚海为本议案中的被考核对象，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定向减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高速私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股东进行定向减资，注册资本由现有人民币 1960.78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1509.8 万元。该项减资尚需经有关各方签订协议后方可最终落实。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乡村振兴捐赠款项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58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 深高 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 深高 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 深高 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 深高 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 深高 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落实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解释第 20 号”）要求。
- 根据解释第 20 号的要求，本公司自 2026 年 6 月 4 日起实施解释第 20 号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
-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6年6月4日发布了解释第20号，明确了“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和“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要求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20 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集团的财务影响

本公司自2026年6月4日起开始执行解释第20号，无需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及期间会计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20号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60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 深高 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 深高 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 深高 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 深高 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 深高 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8 月 25 日，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批准了《关于子公司定向减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高速私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的定向减资方案。根据该方案，基金管理公司将向其股东深圳康瑞迪博投资有限公司（“康瑞迪博”）支付人民币 450.98 万元减资款，相应减少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98 万元，其他股东出资额不变。减资完成后，康瑞迪博将不再持有基金管理公司股权。有关详情如下：

一、基金管理公司情况概述

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960.78 万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持股 51%；上海择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择珍”）出资人民币 509.80 万元，持股 26%；康瑞迪博出资人民币 450.98 万元，持股 23%。以上股东出资均已实缴。

经专项审计，基金管理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3138.66 万元，总负债人民币 606.67 万元，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2531.98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78.78 万元）；2025 年度总收入人民币 807.79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2.92

万元。

二、本次减资方案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康瑞迪博基于自身原因拟退出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将向康瑞迪博支付人民币 450.98 万元减资款，相应减少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98 万元，其他股东出资额不变。减资完成后，康瑞迪博将不再持有基金管理公司股权。本次减资前，基金管理公司将全部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78.78 万元分配予全体股东。分配完成后，以康瑞迪博的实际出资额为基准，基金管理公司向康瑞迪博支付人民币 450.98 万元减资款。

减资完成后，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9.80 万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持股 66.23%；上海择珍出资人民币 509.80 万元，持股 33.77%。

本次减资方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批准，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三、本次减资的影响

本次减资不会对基金管理公司的现有业务、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资以股东实际出资额为基准，未出现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减资需签订正式的减资协议后方可实施，还需要向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548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代码：244479

证券简称：深高速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债券简称：24 深高 01
债券简称：24 深高 02
债券简称：24 深高 03
债券简称：25 深高 0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2
债券简称：25 深高 Y3
债券简称：25 深高 Y4
债券简称：26 深高 01

公告编号：2026-059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8 号），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公司最终向特定对象发行 357,085,80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3.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02,819,999.17 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3,583,484.4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79,236,514.71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已划转至本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5)第 0006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70,282.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2,358.35
二、募集资金净额	467,923.6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67,656.64
本年度使用金额	35,620.28
现金管理金额	26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0.1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5,152.38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9,798.9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防范投资风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及使用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按照议案中的方案，依法依规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专储管理。2025 年 3 月，本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中信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中信证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中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各开立 1 个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前述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专用账户及现金

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773179535641	1,753.79	使用中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766679544865	4,982.91	使用中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000023329201576006	872.61	使用中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96873	1,492.32	使用中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营业室	41000500040111725	688.06	使用中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19230188000276008	1.30	使用中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443066137015003305061	7.61	使用中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10859000000637771	0.39	使用中
合计			9,798.9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263,576,794.87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审核报告》。保荐人中信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前述置换已于2025年全部实施完毕。

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票据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到期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使用商业承兑汇票等票据先行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资金，票据到期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人中信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止2026年6月30日，票据到期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共计人民币190,087,520.50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集团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每个现金管理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安排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每个现金管理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人中信证券对此均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5/5/16	2026/2/10	2026/2/10	-	1.05%或1.72%	508.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5/5/19	2026/2/13	2026/2/13	-	1.25%-2.27%	663.8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6/25	2026/3/20	2026/3/20	-	1.00%或2.06%	1,512.5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6/1/12	2026/3/19	2026/3/19	-	1.20%或3.30%	11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6/1/13	2026/3/20	2026/3/20	-	1.20%或3.30%	302.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6/2/13	2027/1/28	-	20,000	1.0%-2.1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6/2/13	2027/1/28	-	20,000	0.6%或2.13%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10,000	2026/2/13	2026/3/3	2026/3/3	-	0.65%	3.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30,000	2026/2/13	2026/3/16	2026/3/16	-	0.65%	16.79
华夏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6/3/18	2027/3/18	-	20,000	0.65%或2.18%或2.28%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 ^注	2026/4/3	2026/7/1	-	120,000	0.6%或2.36%	-
华夏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6/4/2	2026/10/8	-	40,000	0.38%或2.42%或2.54%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6/4/1	2026/10/8	-	40,000	1.00%或2.35%	-

注：该笔结构性存款已于2026年7月1日到期全部收回，公司获得收益690.5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收益为人民币31,178,512.56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0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的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3月1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20.2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27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项目深圳段	生产建设	/	457,693.21	457,693.21	457,693.21	35,620.28	193,046.48	-264,646.73	42.18	至202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有息负债	还贷	/	10,230.44	10,230.44	10,230.44	-	10,230.44	-	100.00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67,923.65	467,923.65	467,923.65	35,620.28	203,276.92	-264,646.7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